

著者 王蓬

黑牡丹和她的丈夫





黑牡丹和她的丈夫

王 蓬 著

(桂)新登字03号

黑牡丹和她的丈夫

王 蓬 著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 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3.5 插页3 字数290千字

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6500 册

ISBN 7—5407—0759—4/I·533

定价: 平 5.15元

精 7.65元

本书简介

这是知名作家王蓬的中篇小说选集，书中篇什充满了爱心，高扬着一面爱的旗帜，发表在文艺刊物时获得过较大的影响，少男少女为之动情，深沉长者为之沉思，现由我社结集出版，以飧广大读者。

作者近照



本书简介

作家奉献给读者诸君的是六部爱情中篇小说，同时也就献上了他的一颗赤诚的心。这颗心苦涩微甘，痛苦而柔弱，激动而压抑。读了这些作品，我们会向往蕴含其中的真情，因为，这里高扬着一面爱的旗帜。

序

聂震宁

我们处在一个纷乱的时代——当然，我指的是我们所处的文学时代。这是一个无序而又高频更迭的时代，一个躁动而又自以为是的时代，一个胜王败寇、占山为王而又各领风骚三两天的时代。置身于这样的文学乱世，我们不但经常遭受着别朋弃亲的苦痛，更要时时冒着失却自己的危险。对于作家，没有比失却自己更危险的了。顺昌逆亡，在文学的历史上，必须以作家的不可替代性作为前提，否则无论昌亡都是于文学本体无意义的。这是文学的ABC，这是文学的最高机密。乱世使我们常常昏头昏脑地忘掉它们。

我与王蓬当属乱世邂逅，同学于鲁迅文学院第八期和北京大学首届作家班。不知怎样的一种缘故，数十位青年作家麋集达五年之久，既无同化的喜剧，亦无胜王败寇的悲剧。我行我素，各行其是，是每一个同学保护自我而又尊重别人的公约。虽在京畿之地，邓刚依旧游泳于《迷人的海》，赵本夫依旧考察着《祖先的坟》，朱苏进的《第三只眼》总也冷峻深邃，而刘兆林的《雪国热闹镇》还是那般温情脉脉。陈源斌的灵气，姜天民的英气（天民学兄英年早逝，愿他的在天之灵

安息),聂鑫森的古气,蔡测海的巫气,张石山的豪气,李叔德的怪气,简嘉的兵气,孙少山的土气,储福金的秀气,甘铁生的爽气,乔良的才气,查舜的正气……竟然也能气味相投。大家也乐于相投,目的是润泽各自的灵性。同窗共读,启迪的却是各异的创作。偏激是必要的,无偏激难有个性。求同则未免可笑,求同则取消了创造。我得说这是一个幸运的集体。于文学的乱世之中,大家都能互敬互重地开着各自的奇葩。

不用说,王蓬也开出了属于他的奇葩。

我先得承认,对于王蓬的成就,我曾一度不是很有信心。原因很有意思,就在于他对所有同学的创作都说好,都著文介绍。不仅同学,言及陕西,则必称贾平凹如何,路遥如何,陈忠实如何,京夫邹志安如何,一派溢美。我也是得了他笔墨好处的,却不曾领情。我以为他把此类文章做得过于认真,过于友善和宽容,缺少一个作家应有的孤绝的爱憎。我从这些文章中看出他似乎不甘于孤寂,因此疑心他也染上了我们这个时代的流派沙龙病。那么,他的创作也就大概略有独创且行之不远。

事实上,我对王蓬的担心乃是一次杞忧。四年多过去,王蓬既不曾泯灭他的个性,迟钝他的感觉,散漫他的追求,放弃他赖以生存的鲜活土壤,却又借着他对文学世界里种种世界的扫描,开阔了视野,拓宽了思路,丰富了表现力,强化了自己的素质,进而成就了新的创作。他的短篇小说《沉浮》震动了同窗们,长篇小说《山祭》引起了文坛的关注,一部部中篇小说又呈现于我们的眼前。这些又恰是非耐得住孤寂而不可得之的。

随着与他相知渐深，我才理解，他的替那些同学评功摆好的文章，乃是他交友的亲 and 举动，并不能证明他的文学态度。他来自陕南山地，秦岭和大巴山的孤寂养成了他好客好结交的热肠，刺激了他进入更广大的人群中的欲望。山里人的热肠与欲望造就了他的一颗爱心。也正是这样一颗爱心成就了他的为人和创作。

爱心不谈久矣！没有比今天的文学更缺少爱的了。多时以来，每论作家，或谈忧患或谈灾难，或谈文化意蕴或谈历史视野，或谈灵性或谈才气，或谈玩文学或谈老庄禅境，就是无人愿谈爱心。仿佛为了爱的文学必是浅薄庸俗之作。这是一种时代病。呻吟痛苦标榜深刻不是一个人一个时代健康的表现。事实上，文学大厦有无数通道可入，一切人生的深切体验都可能成为作家的出发点和归宿。为恨而写为思想而写与为爱而写，谁也不比谁浅薄和庸俗。

沈从文先生的创作便高扬着一面爱的旗帜，并不影响他在国内外享有盛誉，以至于无论持何种文学观念的人都不能否定他是学者、文学家兼文体家的一代宗师，一个站立在世界面前的大写的人。王蓬于此深有感悟。他在北京求学期间，并不曾叩过哪位文学界评奖权威的门庭，却专程拜访了一生甘于孤寂的沈从文先生。听王蓬讲过他还专程拜访过另一位善写情谊友善的一代文豪艾芜先生。那么，我认为这是一位有爱心的后生作家向大师的爱心的趋同和致敬。

王蓬近年来的中篇小说的主人公都是女性，也可以说，女性主人公大都是他倾注爱心的对象。她们都生长在陕南。陕南是王蓬的第二故乡，是他从十岁之后就倾注过梦幻、希冀、汗水和爱情的热土，于是那些女主人公们便也成了他的

姐妹。王蓬告诉我，陕南素来是出美女的地方，譬如“烽火戏诸侯”、“一笑倾国”的褒姒女便出自陕南，汉水便有一支脉流称为褒河，蜿蜒于陕南的青山秀峰之间。他还告诉我，陕南的女子十分多情，那是因为地理的封闭使得她们的春情不易浪费，一旦宣泄，便势如出闸之春水；陕南的女子十分柔弱，这并非她们天生一分西施之病，而是因为单纯的生活养不出现代都市女子的狡黠和强悍。于是王蓬便也十分多情十分柔弱地对我叹息陕南女子的多情和柔弱，造成了她们易轻信，易痴情，易迷惘，易忍耐，易缄默，一句话，易受伤害。王蓬爱他的陕南女子，不独因为她们是褒姒女姿色相因的后代，更主要的还是因为这是一群易受伤害的多情而柔弱的孤独的姐妹。牛牛姐姐在《第九段邮路》上缄默地忍受，痴情地守盼。丫丫的激情岂止是《涓涓细流归何处》，简直就象汉水春汛一般，以至于现代社会的儒生们没有那一分真诚那一分勇气去承受。《黑牡丹和她的丈夫》在世俗的婚姻替代不了这女子对于生命的追求，爱的饥渴驱使她从一位奇丑无比的豁嘴男人那里掘出了生命之泉。玉凤和宝凤的《姐妹轶事》乃是山地女子的纯情在现实尘世的遭遇故事。杨晓帆的《小城情话》叙说的则是一位现代痴情女子的企望、抑郁和焦虑。无论是古代的传说还是现实的故事，这些陕南女子都仿佛一母所生，贯通古今，无一不多情，无一不孱弱，无一不曾受过伤害，又无一不善忍耐。她们缄默。她们默默地舔着身上伤口的鲜血。她们无一不是绝望的孤独者。

由此，我们也就应当悟识并相信王蓬的一片爱心了。他爱得痴情，以至于不曾言及他的陕南女子们的微瑕。他爱得深切，以至于能把笔锋透进那一个个纯净无邪的女性灵魂。

他爱得决绝，以至于把全部的同情只倾注于他的陕南的姐妹。他自觉不自觉地充当了陕南女子的守望者。我为此曾和同学们开过玩笑，说是要当一回风雅的窃贼，切勿到陕南去，当心王蓬与你们拼命。大家便都哄笑起来。王蓬就红了脸讷讷地说些不忍心伤害那些多情孱弱女子的话，完了，小心翼翼地看看四周的面孔，深叹口气又伏案去写他的小说。

但生活终究是在变化，尤其在京华之地的几年学习中，王蓬诚然也发生着变化。这样也就在他的小说中显出了复杂与矛盾。他早先固守的阵地分明地发生着动摇，另有一些本不属于他却在强化他的东西滋生了出来。在他的小说里，企图在陕南演出始乱终弃的男人们，一方面受到他的谴责，另一方面则又分明在肯定其中合理的成分。即便如画家老苏之于丫丫（《涓涓细流归何处》）完全出于一个现代儒生的迂阔和一个山野女子近乎鲁莽的率真而造成的悲剧，王蓬既谴责着老苏的迂阔，又对因为老苏而给丫丫生活注入的新鲜东西不无赞赏。至于《姐妹轶事》中，这种矛盾就更为明显，离异的最初责任尽管在于被政治蒙骗的女子，一旦她幡然醒悟，王蓬便对她充满同情。尽管他也十分清楚，未来的生活绝对地属于石海明和玉凤，她们的结合才真正体现乡村发展的前景。但由于作家本身过于眷恋宁静的有如中世纪的田园的氛围，给人的感觉是他从情感深处抗御着一切破坏这种田园静趣的外部力量，无论它们有益于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否。也许我们可以认为他笔下的一些男性对于封闭生活的纷扰是合理的，轻易便能从现代意识中替这种合理性找到依据。然而，意识的标准在这里不能产生真正的文学评价。一般来说，对于情感型作家，我们不能与他纠缠于形而上，人与人心灵的

交流并没有清晰的线路准确的接点。对于王蓬我宁可更多地谈论情感，而不是（至少不主要是）谈论观念和意识之类。因为王蓬可称为一个标本式的情感型作家。

王蓬的情感体验是细腻真切的。读他的作品，尤其是读这六部中篇小说，我时常惊讶他的敏感，他的善解人意。对那些陕南女子，他称得上是体察入微了。即便在他的那部尝试性的作品《蓝衣少女》中，对那位远在欧洲的金发碧眼的外国女子，也可以纳入以上范畴。黑牡丹对她的丈夫，对豁嘴的那些感觉，丫丫与画家老苏的缱绻之情，玉凤宝凤姐妹性格的微妙差异，杨晓帆的温文尔雅，乃至于作品中几位男性在接触异性的种种心绪，绝不是一个情感粗疏的作家所能体察得到的，也绝不是一个性情浮躁，耐不住孤寂的作家所能表现出来的。我想王蓬写作这些小说时，他的内心一定十分的宁静，他的情感一定完全的进入，所谓物我两忘之境，大体他是获得过的。尤其令人叫绝的是《第九段邮路》里许多微妙真切的感觉。大热天，穷苦的牛牛姐还穿着棉袄去背柴，她在山路上解了衣扣歇息，裸露着白生生的胸脯，恰巧被年青的乡邮员“我”碰上，这时候，“她本能地用双手紧紧按住掩合的棉袄，羞愧万分地望了我一眼，就赶紧深深地低下头去。啊，那是怎样的一眼啊，那一眼包含了多少复杂的内容：有少女被陌生男子突然窥见了某种秘密时羞愧怨恨的神气；有对穷愁艰辛却又无可奈何的处境沉郁怅惘的尤怨；甚而还有象被屠杀的羊子临死前，可怜的，满含乞求的一瞥……”多么微妙而丰富，多么细致而真切！好象王蓬观察和再现的不是别人的心灵而是自己。或许正因为如此，他的笔下才有了许多细腻真切的细节，有了行云流水一般的

意态，经验在他的笔下自然熟到，感觉在他的纸上左右逢源。

王蓬的情感内涵却又是宏大的。他的爱心不仅在于陕南女子和男子，还在于养育了纯情男女们的陕南山水。应该说，这二者原本是一体的。他表现的是一个具体的生命。生命的准则全在于自然。因而，他不曾忘记表现自然。他竭力描叙小说人物所处的种种自然景观，一种人格化的自然景观，一种有目的的自然景观。人格便是陕南女子的人格，目的则是王蓬的全部情感。

他的秦岭与秦岭深处的女子是一致的色彩斑斓、温柔敦厚；他的汉水与汉水边的女子是一致的舒缓明净、催红生绿。于是，也就有了他舒缓明净、温柔敦厚的文章。他不愧是秦岭汉水的赤子。他堪称自然的精灵。

否则，他怎么能在大山里感受到“一种捉摸不定的声息，说不清是风在吹，水在流，树枝在摇曳，还是大山在呼吸……”他怎么能从“树叶，花瓣，草尖和长在沟边的野向日葵全沾满了晶莹的露珠”的景致中觉出“分外惹人怜爱”！他画女子的肖像，便说：“黑白分明的眸子睁得很大，水汪汪的，简直象一汪刚从石崖上渗出的清泉，无一丝尘埃，无一丝杂染，与这青青的山峦，绿绿的丛林保持着一种和谐。”即便男女做爱，他也不曾忘记让他们与自然融合，竭力去显示这一自然过程的辉煌。画家老苏与黄丫丫在“蒸发一种暖洋洋的气体”的山野里，嗅着“野草野花吐放着熏人的芳香”，在“一阵山风掠过，所有的树木叶子都发出沙沙的颤栗”的时刻，掀起了“一场感情的暴风骤雨”。腼腆拘谨的牛牛姐姐同年轻的乡邮员“我”，在躲避山地的骤雨时生出

了骤然而来的云雨之情。尽管这里不幸地雷同于他的另一部作品《玉姑山下的传说》，却也看出王蓬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是何等的不顾一切。及至黑牡丹和她的丈夫第一次交媾，王蓬索性明白地写道：“仿佛与斑斓的山野溶为了一体。”

一体！人与自然的一体性，正是王蓬逐渐达到的文学境界。他的情感的宏大由此造成。这也正是他区别于一般的俗文学的情感型作家的重要标志。文学界老前辈、短篇小说巨匠王汶石曾在《文艺报》著文称王蓬为“描写山区风景风俗画与山村女子的能手”，应该说他当之无愧。而又恰是这二者成为他最好的移情对象，从而成就了他成为一个情感型作家。

王蓬的情感意蕴还呈现为一种动态。求变是我们这个时代崇高的精神。崇高又往往容易趋向庸俗，求变便同时是我们这个时代庸俗的风气。王蓬在鲁迅文学院时曾有《变化中的生活与变化着的我》为题的创作谈发表，也曾不时有新奇时髦的服饰在同学中发表；他曾以丰富流动的心理描写的《沉浮》在《小说选刊》很好地浮了一阵；也曾有过诸如《雨后，阳光格外灿烂》一类矫揉造作的洋里洋气的标题灿烂于刊物。因此我对他有过羡慕也有过怀疑，怀疑他将在时尚的求变风气中由浑身土气变成浑身俗气。我曾笑他“引导服装新潮流”，语藏讥讽。他只是红着脸回笑。我们并没有因此而交恶，这是他的心地善良宽容的结果。

于是，我又暗暗羡慕他勇于求变的锐气。因为我是一个畏首畏尾之人。数年过去，那些时装与他已浑然一体，而文学创作上因为求变而出现的矫揉造作也渐渐地被不乏新意的自然熟到所代替。王蓬作品的变化尽管平缓，尽管温吞，尽管全然不象他在时装上那样具有革命性。然而他不造作；不虚

妄，不哗众取宠，不曾迫使鲜活的生活向抽象的观念奴颜婢膝，无论这些观念如何新鲜，如何高深。

当我们为《第九段邮路》和《小城情话》未脱他人窠臼而稍感遗憾的时候，《涓涓细流归何处》和《黑牡丹和她的丈夫》立刻就让我们感受到了颇具新意的丰美情景。这里似乎没有了传统意义上的好人坏人，没有了饭是可以吃的道理，善恶浑然于文化形态之中，美丑之间难以作泾渭式的界定，世俗的道理在这里只能休息，人类的自我认识和情感体验是他们主要的价值所在。这一变化使得王蓬的小说更具备了现代小说的品格。他并没有损失掉自己小说素有的原生之美，这是许多传统型作家在向现代型演变时通常要遭受的不幸。总体来说，王蓬是幸运的，他没有放弃引人入胜的故事，只是更任其自然，隐蔽了作家的期待视野。他的人物一径如现人前，只是更其多面具体，弱化了单一的因果关系。他不曾避免强烈充沛的人性特质。他的笔触益发浸渍于人性之中。他敛起了求变之初的浮光，不论它多么令人眩目。他壮大了自在的自己，使得自己日渐成熟。自在的王蓬大体是一位不平则鸣的农民，成熟的王蓬则是一位替农民鸣不平的现代作家。关联这二者的是理解，一种被成百小川流灌着的理解，一种大智若愚者的理解，一种视万年乃宇宙一瞬的理解。

如此，爱心也许有所削减，但削减的只是稚嫩。敏感也许有所阻滞，但阻滞的只是自艾自怨。削减了稚嫩的爱心会更宏大。阻滞了自怨自艾的敏感会更有意味。一个情感型作家的成熟正是由此而获得。

王蓬约我替他的这部中篇小说集作序，我是犹豫着应承的，也是犹豫着写到了这里，所犹豫的是他到底出于怎样的

考虑选拔了我。莫不是因为我们俩的家庭都曾为了不公正的政治待遇而遭受过迁徙，他家于西安而陕南，我家由南京而桂西。莫不是因为我们俩都曾在农村吃过苦？我曾奄奄一息让农民用牛车送往医院，他曾被石头压伤至今腿脚仍有隐患。莫不是因为我们俩每当同学间发生抵牾乃至以老拳啤酒瓶相向时，必定都去维护弱小者、怯懦者，无论他们理亏与否。或者是因为他挺喜欢向我描述往昔的艰辛，也颇喜欢听我倾诉我所有的不幸，而每当如此这般，我们都会觉得不亦快哉。

也许还有诸多的原因。但我相信，所有的原因都会与情感有关。因为他在信中说了是纪念同学一场。纪念当以情感为主，祛除了情感的纪念就会枯萎成历史的记载和理念的演绎。因为他的作品大体是关于情感的故事，高扬着一面爱的旗帜，并不是关于宇宙大道理的演述，也不是那种扯着自己的头发离开地球的梦幻。对于这些，我自以为我也是无能为力的。而关于爱，关于情感，尤其是那种需得用心灵去体验的爱，那种符号化程度还不太高的情感，我相信要与王蓬取得一定程度的相通是完全可能的。有了这个必备的情感同构作基础，我想我的灵魂便不会在王蓬的作品里冒太大的风险，而当很多关于宇宙关于魔幻关于本体关于意识层次关于弗洛伊德的大道理已经被人狠狠地说尽之后，我还可以从他的作品里生发出一些话，一些有感而发的话真诚的话来说。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我才有信心，做完了这篇小序。

愿真情与我们同在。

1989年冬末

目 录

序·····	聂震宁 1
第九段邮路·····	1
小城情话·····	55
姐妹轶事·····	129
涓涓细流归何处·····	217
黑牡丹和她的丈夫·····	271
蓝衣少女·····	333
变化中的生活与 变化着的我(代后记)·····	404

第九段邮路

简易公路到这儿已是尽头，顺着那条石板斜径下去，便是渡口。江水幽深碧绿，却很平缓。没有船家，只有一泡桐木小筏，与河面荡起的一根铁索。来往行人，只需足登木筏，手拉铁索，便能悠然渡河；但若对岸没人把筏拉回，行人就只好眼巴巴地望着对岸，在河滩过夜也常有的，跳跃的火苗在夜色里剪出孤单的行路人影，就活活显出这深山野渡的寂寞，严峻。

也有初来此地的陌路人，不识水性，急于渡河，一脚蹒上，木筏一悠，站立不稳，落下水去，直到三五日后，在水面漂起，方为人知，又赤裸裸展示这偏远山途的艰难、冷酷……

时值初秋，酷热未尽，又正午时，空旷的山路上走着个年轻的行路人。他显然初来此地，背着行李，上面竟浪漫地横着把二胡，手上提着盛脸盆、茶缸、毛巾之类的网兜，走得精疲力竭，一到河边，便一屁股坐在晒得发烫的河滩上，大口喘了阵气，在河边洗了手脸，仿佛恢复了精力。四下看去：野渡，峡谷，一线蓝天，全跟睡熟了似的，一片寂静。突然，头顶的崖壁传来苍鹰拖长声音的啼叫和被袭击雀鸟的